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鳳林鎮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鳳鎮社字第1130019211A 號

附件：



廢止「花蓮縣鳳林鎮婦女生育補助作業要點」。
附「花蓮縣鳳林鎮婦女生育補助作業要點」。

鎮長林建平

裝

訂

線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鳳林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
發文字號：鳳鎮社字第1130019211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「花蓮縣鳳林鎮婦女生育補助作業要點」。

依據：依據中央法規標準法第2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花蓮縣鳳林鎮公所。
- 二、公告廢止：「花蓮縣鳳林鎮婦女生育補助作業要點」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114年1月1日。

鎮長林建平